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在公司A1815(古墩路702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9月10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敬国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委托1人),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采取逐一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敬国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邹欢金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李中军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勇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裘明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张建国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张敬国先生、邹欢金先生、李中军先生、张勇先生、裘明先生、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采取逐一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如下: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邓川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谷克仁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陈林林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邓川先生、谷克仁先生、陈林林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表决。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项目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1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反舞弊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年10月9日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1: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敬国先生

男,1963年7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至2001年先后担任河南省五金家电工业公司副科长、河南省轻工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起至今任河南正商集团董事长兼总裁;2015年7月起至今任正商实业有限公司(前称:正恒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2018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张敬国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敬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张敬国先生持有正商发展1%股份,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惠琪女士的父亲,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敬国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邹欢金先生

男,1970年7月生,本科,正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94年参加工作,在浙江省轻工业研究所日化检测站从事日化产品检测工作;1997年5月至2007年7月先后任浙江赞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3年5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23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邹欢金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邹欢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截至目前,邹欢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6,085,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9%。邹欢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李中军先生

男,1963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教授。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郑州大学化学系(化学化工学院)教师,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职称;2003年11月至2004年12月任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5年4月任郑州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副院长;2006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2019年7月郑州大学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院长;2019年8月至2023年3月任郑州大学化学学院党委书记;2024年5月起至今任郑州城建职业学院化工与食品学院院长。

李中军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中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李中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中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张勇先生

男,1982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

主要工作经历:2006年8月至2011年4月担任浙江省电力公司紧水滩水力发电厂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资本运作专员;2013年4月至2015年2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资本证券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担任河南兴业物联网管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9月担任河南兴业物联网管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兴业物联服务集团有限公司(09916.HK)副总经理;2021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行政人力中心总经理。

张勇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张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5、裘明先生

男,1986年12月生,本科,高级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4月至2013年8月任职于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2013年8月至2016年1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工办副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9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技术及标准化中心经理;2017年9月至2021年1月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研发与标准化中心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担任河南正商置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3年4月至今担任兴业物联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主席、执行董事、行政总裁;2022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裘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裘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裘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张建国先生

男,1967年7月生,本科,工程师。

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河南油田机械制造厂工程师、车间主任、生产计划科科长,1997年1月至2008年9月任河南裕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起至今任河南红河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建国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建国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张建国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张敬国先生的弟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建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附件2: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邓川先生

男,1973年5月生,会计学专业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

主要工作经历:1998年3月开始在浙江财经大学任教,先后担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院长,现任人事处处长。浙江省第十三届政协委员,财政部全国会计学术类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顾问委员会委员。2018年7月至2024年7月任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2024年12月任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起至今任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5月起至今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0月起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邓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邓川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邓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谷克仁先生

男,1957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教授。

主要工作经历:2012年10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河南工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院长、教授,中国粮油学会油脂分会副会长,中国油脂、中国粮油学报、河南化工等杂志编委;2017年11月至2021年3月,担任河南工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中国粮油学会油脂分会副会长,中国油脂、中国粮油学报等杂志编委;2021年4月至2022年10月,担任河南工业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中国粮油学会油脂分会副会长,中国油脂编委会副主任,中国粮油学报等杂志编委;2022年11月至2024年10月,担任中国粮油学会油脂分会副会长,中国油脂编委会副主任,中国粮油学报编委;2024年11月起至今,担任中国粮油学会油脂分会专家组副组长,中国粮油学报编委。

谷克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谷克仁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已承诺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谷克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陈林林先生

男,1974年7月生,法学博士,教授。

主要工作经历:2008年6月至2017年10月担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7年11月至2025年1月担任院长、教授。2025年2月起至今担任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2018年10月至2024年9月担任卧龙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起至今担任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林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陈林林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林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2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经营范围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实际业务需要,经营范围拟增加"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经营范围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轻纺产品、洗涤用品、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配套工程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洗涤用品生产;洗涤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化妆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二、《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修订情况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对现行《公司章程》及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三、审批程序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事项及《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变更以工商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四、备查文件

1、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25年9月15日,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河南赞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赞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河南赞宇51.00%股权。为保障河南赞宇经营发展,降低公司融资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河南赞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为河南赞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情况

为满足河南赞宇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为河南赞宇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商发展")按其持有的股权比例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二)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表决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河南赞宇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葛赞
(2)注册地址:河南省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宝园路东段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
(4)成立日期:2019-10-10
(5)注册地点:河南省鹤壁市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宝园路东段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食品用洗涤剂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妆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用洗涤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妆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及出资情况:公司持有51%股权,河南正商企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49%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71,335,364.24	1,082,931,115.34
负债总额	1,137,409,496.35	1,126,460,850.42
应收款项总额	27,465,222.87	16,376,569.3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66,074,132.11	-43,529,735.08
归母净资产	-33,697,807.38	-22,200,164.89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761,432,211.74	456,349,152.15
营业利润	-23,715,294.73	-79,535,472.98
净利润	-24,287,693.54	-79,549,22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62,072.73	-61,499,805.67

注:河南赞宇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河南赞宇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为A。

3、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河南赞宇51%股权,正商发展持有河南赞宇49%股权。

4、河南赞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日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日的期限内;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
4、担保范围:被担保人应当履行的借款合同债务金额;
5、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及形式:

正商发展虽未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比例连带责任担保,但正商发展按其股权同比例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四、风险防控措施

本次担保正商发展按其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河南赞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实施有效的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可控,此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538,0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41.34%。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余额 221,040.06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58.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的担保。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为更好地适应业务快速发展和精细化管理的需要,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和提高决策效率,整合内部优势资源,强化运营管控机制,提高项目投资管理能力,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将原运营中心下属项目管理部职能并入投资发展部,取消项目管理部。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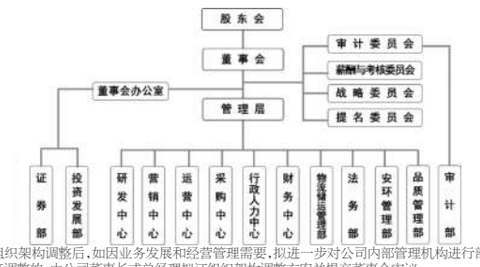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后,如因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拟进一步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进行部门增减、职能优化等调整的,由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拟订组织架构调整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37 证券简称:赞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5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召开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3、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9日(周四)1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5年10月9日(周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9日9:15 - 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9日0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投票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1815会议室(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18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敬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邹欢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中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裘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邓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谷克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林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相关条款的议案》	√
3.0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特别说明:

(1)以上提案1、2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提案3.01、提案5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因此上述提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对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5年9月29-30日0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1815会议室(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古墩路702号)。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9月30日下午16: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人:徐强、郑乐东

邮箱:dl@ zanyu.com、zq@zanyu.com

联系电话:0571-87830848 传真:0571-87830847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回执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7;投票简称:赞宇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会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 2025年10月9日9:15 - 9:25;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采用互联网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10月9日0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委托人)现为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赞宇科技")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出席赞宇科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2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1.01	选举张敬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邹欢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中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张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裘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2.01	选举邓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谷